

## 五、价格折扣文件

### (一)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: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麒麟街道办事处)的(项目名称:麒麟街道为民服务项目第二批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(标的名称:泉水社区“文治相融 泉美益家”文化嵌入基层治理服务项目),属于服务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:南京润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40万元,资产总额为3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南京润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日期:2025年10月15日